

证券代码：831906

证券简称：舜宇精工

公告编号：2024-007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有关规定，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51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共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20.00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0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5,441,433.9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758,566.0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分别于2023年2月15日、2023年3月27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0367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1897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情况

经2022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9日、2022年12月19日、2022年12月21日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设立账号为

39603001040018185、574908827010501、61010122000857511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三）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环城支行	39603001040018185	64,428,000.0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574908827010501	15,500,000.00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61010122000857511	12,500,000.00	-	
合计	-	92,428,000.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85,758,566.02 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 52,677.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投入资金 85,912,318.95 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拟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前后的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	变更原因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变更前承诺投资		变更后承诺投资		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原因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14,000.00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8,575.86	100.00	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
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	3,000.00	汽车智能化及高端制造装备研发项目	-	-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8,575.86	8,591.23	15.38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一并投入该项目

四、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说明

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在募投项目中预先投入的8,575.86万元自筹资金，并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299.61万元，置换总金额为8,875.47万元，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成。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 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2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75.86[注 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91.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591.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 年			7,315.82	
						2023 年			1,275.4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14,000.00	8,575.86	8,591.23	14,000.00	8,575.86	8,591.23	15.38[注 2]	2023 年 5 月 31 日

注 1：上表中的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 1,544.14 万元后的金额。

注 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的差额 15.38 万元，系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一并投入该项目。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舜宇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1	汽车智能功能件与精密模具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85.18%	本项目达产后年均将形成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90,466.00 万元和 10,856.00 万元	建设期, 不适用	建设期, 不适用	856.43	856.43	不适用, 投产未满一年